

关于对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
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尤振专审字[2026]第 142 号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说明

尤振专审字[2026]第0142号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博股份）202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26年4月28日出具了尤振审字[2026]第032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的规定，雅博股份管理层编制了后附的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是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将汇总表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已审计财务报表中披露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没有发现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除了对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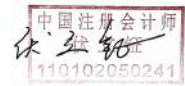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供雅博股份为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雅博股份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期初	2025 年度占用	2025 年度占	2025 年度偿	2025 年期末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占用资金余额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用资金的利息 (如有)	还累计发生金 额	占用资金余额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	-	-							-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5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 额	2025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山东泉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72	7.23		18.72	7.23	工程项目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山东雅百特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007.22	2,477.71		8,484.93	0	提供经营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山东思锐凯智能物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0			300	0	提供经营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山东中复凯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12.57	0.06		0	1,212.63	提供经营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山东中复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347.10	2,839.41		1471.89	5,714.62	提供经营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山东中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877.21				2,877.21	提供经营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中巍钢结构设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087.04	13,025.79		4,305.80	12,807.03	提供经营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三义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247.40	5,155.88		2303.21	5,100.06	提供经营	非经营性往来



	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资金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21,097.26	23,506.08		16,884.55	27,718.78		

本表已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姓名 伏立钲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01-18

Date of birth 1988-01-18

工作单位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Z12028319880118061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伏立钲

证书编号: 11010205024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7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冰清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5-05-17
工作单位: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50022819950517250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20506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4 年 11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y 月 /m 日 /d



李冰清 1101020506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5 年 8 月 19 日
2025 年 8 月 19 日

年 /y 月 /m 日 /d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MA3TGAB979



名称 尤思特握青会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顾旭芬

成立日期 2020年07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5059号前
海鸿荣源中心A座8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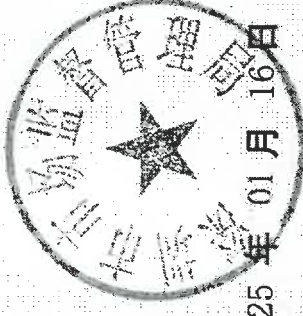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01月16日

证书序号:0021201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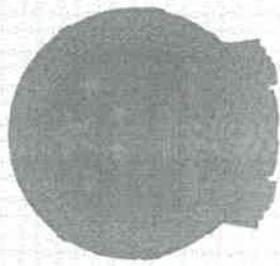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1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九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顾旭芳

主任会计师: 顾旭芳

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5059号前海鸿荣源中心A座801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417

批准执业文号: 鲁财会协字[1999]160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2月8日